

#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文件

沪奉府〔2022〕1号

##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关于 2021年度违法用地综合整治工作的报告

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根据《自然资源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八不准”的通知》（自然资发〔2020〕127号）、《关于印发〈上海市违法用地综合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方案（2021-2023）〉的通知》（沪规划资源执〔2021〕258号）和《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奉贤区违法用地综合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方案（2021-2023）〉的通知》（沪奉府发〔2021〕15号）的工作要求，结合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专项整治行动，全面开展违法用地综合整治工作。全区新增违法用地得到明显有效遏制，存量历史违法用地借势借力、综合施策予以整治整改，

在全区进一步形成保护耕地、依法依规使用土地的共识。按照《关于开展 2021 年违法用地综合整治行动考核验收工作的通知》（沪规划资源执〔2021〕476 号）精神，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 一、新三年违法用地综合整治总体情况

1. 违法用地清查核定的不符合规划的产业类项目。经本市违法用地清查工作核定，我区共有不符合规划的产业类项目 459 件、3957.10 亩，其中占耕面积 301.95 亩。目前已完成销项 212 件、1382.68 亩，其中占耕面积 117.36 亩。

2. 2015-2020 年两轮违法用地综合整治剩余项目和督察历年挂账违法项目。我区前两轮综合整治剩余项目 6 件、49.69 亩，目前已完成销项 2 件、16.09 亩。督察历年挂账违法项目 3 件、141.03 亩，其中 2 件涉及工业用地转性的已完成控规调整，建设单位正在准备签订补充合同补缴土地出让金。

3. 违法用地清查核定的其他无法完善手续的项目。经过对违法用地清查中公益类、市政类以及符合规划的产业类等数据和乱占耕地建房整治数据的比对，我区共有 107 件、810.98 亩相重合，其中 83 件、682.87 亩已按照乱占耕地建房整治的相关要求完成销项。

4. 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专项整治项目。根据市局下达的任务，我区不符合规划的产业类先行整治项目有 152 件、914.02 亩，其中占耕面积 422.51 亩。目前已完成销项 142 件、880.22 亩，其中占耕面积 415.1 亩。

综上，截止目前我区新三年违法用地综合整治行动已完成销项

297 件、2081.64 亩，占比分别为 53.90%和 43.09%，平均综合比例 48.50%；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专项整治已完成销项 142 件、880.22 亩，占比分别为 93.42%和 98.25%。

## 二、工作推进情况

1. 领导重视，精心部署。在市局下发综合整治任务后的第一时间，分管副区长就主持召开全区土地管理专题工作会议进行具体部署，明确了整治要求和任务；在推进过程中，区政府常务会议专题听取规划资源局整治工作的汇报，会议要求各街镇要进一步加强思想认识，落实主体责任，积极稳妥推进整治；要细化完善时间表、任务书，分步整治、分类处置，加快问题点位整治销项进度，确保全面完成整治任务。

2. 强化组织领导，建立工作机制。按照《奉贤区违法用地综合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方案（2021-2023）》的要求，区成立了奉贤区违法用地综合整治协调机制办公室，由区规划资源局牵头，区农业农村委、区水务局、区城管执法局、各街镇等部门参加。压紧压实各街镇的整治主体责任，建立健全推进存量违法用地整治的组织协调机构，全面落实土地监管共同责任，合力推进整治任务有计划、有步骤落实到位，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存量违法用地整治整改工作。

3. 明确分工协作，夯实主体责任。区协调机制成员单位充分发挥组织协调作用、打好组合拳、做好横向协同、纵向联动，各负其责，形成合力，共同推动整治工作。区规划资源局作为牵头部门负责整治工作的总体推进，严格落实市级工作要求，甄别项目类型，

及时将整治目标任务分解至各街镇，同时抄送区拆违办、城管局等条线执法部门，安排专人逐一对接街镇指导推进整治工作，并对报送的销项表进行初审、复核，认真把关。区农业农村委、区绿化市容局、区水务局、区城管等部门按照各自职责，配合开展本部门管理的项目、设施的认定及其它工作，共同推进综合整治。各属地街镇作为专项整治的责任主体，负责对管辖范围内违法用地项目甄别研判及处置，结合五违四必整治、无违建先进街镇（村居）创建、和美宅基创建、“水天一色”工程、低效集体建设用地减量化等工作，做好拆除复垦、补办手续、社会维稳等工作。

4. 加强指导督促，定期召开例会。区协调机制主要成员单位，从整治工作伊始就互相配合、紧密联系，共同督促、指导各街镇的整改工作。分管领导带队到各街镇实地指导、检查近 20 次，与违法当事人直接面对面，有力地推动了整治工作。区协调机制办全年召开例会 15 次，总体研判把握全区违法用地综合整治进度，及时传达市局最新的整治口径。每次例会都要求各街镇汇报推进情况，并逐个点位进行分析探讨，针对部分难点问题，通过政策研究，分类施策，使得整治工作顺利推进。

5. 坚持问题导向，严格销项管理。聚焦整治问题清单，每个项目做好“一地一档”，逐一分析存量问题图斑，探索分类处置措施，对照问题台账，挂图作战，倒排时间，确保完成年度整治任务。同时，严格销项管理，按时向市局上报各类销项台账，加强跟踪检查，坚决防止反弹。

### 三、典型案例

在违法用地综合整治工作推进过程中，面对难点问题，区协调机制办发挥了统筹协调、综合施策的作用。

比如，杨王村水利工程公司堆场项目。该项目作为历史存量违法用地项目，最早成型于上世纪七八十年代，后逐步扩展出去，最终形成占地约 10 亩的违法用地堆场，用于生产和堆放各类大型预制混凝土构件。在整治的最初阶段，现场负责人百般狡辩，迟迟未动，不予配合，区协调机制办掌握该项目情况后，即刻要求区规划资源局、区市场监管局、区环保局、区城管局等部门启动联合执法程序，多次到现场调查取证，支持南桥镇人民政府进行整治。最终，该项目老板主动同意属地镇政府整治拆除。目前，该地块已顺利拆除整治完成。

我区将继续在市局总队的指导帮助下，一方面继续牵头做好新三年违法用地综合整治工作和乱占耕地建房整治工作，严格落实耕地保护责任，督促、协助各街镇完成各类违法用地项目的整治任务。对于工矿、经营性等违法用地，继续加大整治拆除力度；对于设施农业违法用地项目，继续加强与区农业农村委的对接，确保拟备案项目的合规性，杜绝设施农业非农化现象发生；对于公益类违法用地，结合郊野单元（村庄）规划的编制和调整逐步完善补办手续，确保完成全年的整治任务。另一方面，按照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要求，进一步加强土地日常执法工作，严控新增违法用地，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和防止耕地“非粮化”，保持依法依规利用土地的良好

好态势。

特此报告。

2022年1月18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抄送：区规划资源局。

---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月19日印发

---